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于2026年1月29日在《证券日报》及本公司网址(http://fund.piccamc.com)等中国证监会规定媒介发布了《关于以通讯方式召开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公告》。为使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顺利召开，现发布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以下简称“《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以下简称“基金合同”)的约定，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经与本基金的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本基金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持续运作本基金的事项。会议的具体安排如下：

1.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方式

2. 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9日起至2026年3月2日17:00止(纸质表决票投票以收到纸质表决票时间为准；电话投票的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电话系统记录为准)

3. 会议通讯纸质表决票及授权委托书的寄达地点：

收件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世纪汇广场1座26楼

收件人：朱婷婷

电话：400-820-7999

邮政编码：200122

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4. 电话投票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电话投票按本公告规定的方式提交。

5.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咨询。

二、会议审议事项

《关于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议案》(以下简称“议案”)，议案具体内容见附件一。

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权益登记日

本次大会的权益登记日为2026年1月29日(T日)，即2026年1月29日交易时间结束后，在本基金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均有权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投票表决。

四、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寄交方式以及电话投票方式

(一)纸质表决票的填写、寄交方式(含授权投票事项)

1. 本次会议纸质表决票详见附件二。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从相关报纸上剪裁、复印、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fund.piccamc.com)、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下载并打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表决票。

2. 基金份额持有人应当按照纸质表决票的要求填写相关内容，其中：

(1)个人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签字，并提供本人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

(2)机构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或基金管理人认可的其他印章，下同)，并提供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3)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以下统称“合格境外投资者”)自行投票的，需在表决票上加盖本机构公章(如有)或由授权代表在表决票上签字(如无公章)，并提供该授权代表的有效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护照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该合格境外投资者所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或者证明该授权代表有权代表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签署表决票的其他证明文件，以及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和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的复印件。

(4)个人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个人投资者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5)机构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机构投资者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以及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6)合格境外投资者委托他人投票的，应由代理人在表决票上签字或盖章，并提供该合格境外投资者的营业执照、商业登记证或者其他有效注册登记证明复印件，以及取得合格境外投资者资格的证明文件和填妥的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参见附件三)。如代理人为个人，还需提供代理人的身份证件(包括使用的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正反面复印件；如代理人为机构，还需提供代理人的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或其他单位可使用加盖公章的有权部门的批文、开户证明或登记证书复印件等)。

(7)以上各项中的公章、批文、开户证明及登记证书，以基金管理人的认可为准。

3. 基金份额持有人或其代理人需将填妥的纸质表决票和所需的相关文件在前述会议投票表决起止时间内通过专人送交、快递或邮寄等方式送达至“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列明的寄达地点，并请在信封表面注明：“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专用”。

送达时间以表决票收件人收到表决票时间为准，即：专人送达的以实际递交时间为准；快递送达的，以表决票收件人签收时间为准；以邮寄挂号信方式送达的，以挂号信回执上注明的收件日期为送达日期。

4. 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咨询。

(二)电话投票方式(仅适用于个人基金份额持有人)

1.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拨打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后按0转人工坐席，并在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中心以回答提问的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在电话中对本次大会议案进行表决。

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人员也可通过客服热线(400-820-7999)主动与基金份额持有人取得联系，并在以回答提问的方式核实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后，由基金份额持有人在电话中对本次大会议案进行表决。

2. 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的起止时间：自2026年1月29日起，至2026年3月2日17:00止。表决时间以本基金管理人电话系统记录为准。

3.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上述整个通话过程将被录音。

4. 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授权的方式仅适用于个人投资者，对机构投资者暂不开通。

(三)其他投票方式

本基金管理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增加或调整投票方式，并在规定媒介上公告。

五、计票

1. 本次通讯会议的计票方式为：由本基金管理人授权的两名监督员在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授权代表的监督下在表决截止日期后两个工作日内进行计票，并由公证机关对其计票过程予以公证。基金托管人拒派代表对表决意见的计票进行监督的，不影响计票和表决结果。

2. 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每份基金份额享有一票表决权，且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平等的投票权。

3. 纸质表决票的效力认定：

(1)表决票填写完整清晰，所提供文件符合本公告规定，且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为有效表决票；有效表决票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如表决票上的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但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弃权表决票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如表决票上的签字或盖章部分填写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基金份额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指定联系地址的，均为无效表决票；无效表决票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4)基金份额持有人重复提交表决票的，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相同，则视为同一表决票；如各表决票表决意见不相同，则按如下原则处理：

①送达时间不是同一天的，以最后送达的填写有效的表决票为准，先送达的表决票视为被撤回；

②送达时间为同一天的，视为在同一表决票上作出了不同表决意见，其他各项符合本公告规定的，视为弃权表决票，但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③送达时间确定原则见本公告“四、表决票的填写和寄交方式”中相关说明。

4. 电话投票方式的效力认定：

(1)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能够核实身份且有明确表决意见的，为有效表决，有效表决按表决意见计入相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能够核实身份但未发表表决意见、表决意见矛盾或不明的，视为投弃权表决，计入有效表决，并按“弃权”计入对应的表决结果，其所代表的基金份额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2)基金份额持有人通过电话投票方式参与表决，若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人员无法核实其身份的，为无效表决；无效表决不计入参加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3)基金份额持有人多次通过电话表决方式参与投票的，以基金管理人在表决截止时间前最后一次记录的基金份额持有人表决意见为准，先前的表决意见视为被撤回。

5. 如果同一基金份额同时存在有效的电话投票表决意见和有效的纸质表决票投票表决意见的，不论表决时间先后，均以有效的纸质表决票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6. 授权效力确定规则

(1)同一基金份额持有人既送达了有效表决票，又存在有效纸面授权的，以其送达的有效表决票为准。

(2)基金份额持有人以非纸面方式进行授权的，为无效授权。

(3)基金份额持有人进行授权的，如果委托人在授权委托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以委托人表决意见为准；如果授权委托中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表决意见行使表决权。

(4)同一基金份额存在多次有效纸面授权的，以最后一次授权为准。如不能确定最后一次授权或最后时间收到的授权有多项的，按以下原则处理：

1)如果授权委托中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以表示具体表决意见的授权为准；若多次授权的授权表示一致的，按照该相同的授权表示为准；若多次授权同一代理人但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委托人授权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一致的，按照该相同的授权表示为准；若授权不同代理人且授权表示不一致的，视为授权无效，该无效授权的代理人的表决不计入有效票。2)如果授权委托中均未明确委托人的表决意见的，即视为授权代理人按照代理人的意志全权行使表决权。

六、决议生效条件

1. 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为有效召开；

2. 本次议案经参加大会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含二分之一)通过方为有效；

3. 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自表决通过之日起生效，本基金管理人自通过之日起五日内报中国证监会备案。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

根据《基金法》和基金合同的规定，本次持有人大会需要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不小于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含二分之一)方可举行。

若本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所持有的基金份额小于在权益登记日基金总份额的二分之一，召集人可以在原公告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召开时间的3个月以后，6个月以内，就原定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重新召集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应当有代表三分之一以上(含三分之一)基金份额的持有人直接出具表决意见或授权他人代表出具表决意见。

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时，除非授权文件另有载明，本次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期间本基金份额持有人做出的各类授权依然有效，但如果授权方式发生变化或者本基金份额持有人重新做出授权，则以最新方式或最新授权为准，详细说明见届时发布的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通知。

八、本次大会相关机构

1. 召集人(基金管理人)：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1198号世纪汇广场1座26楼

联系人：朱婷婷

联系电话：400-820-7999

邮政编码：200122

2. 监督人(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公证机构：上海市东方公证处

联系人：林奇

联系方式：021-62178903

4. 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九、重要提示

1. 请基金份额持有人在提交纸质表决票时，充分考虑邮寄在途时间，提前寄出表决票。

2. 上述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有关公告可通过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fund.piccamc.com)查阅，投资者如有任何疑问，可致电本基金管理人客户服务电话400-820-7999咨询。

3. 关于本次议案详见附件一。

4. 基金管理人将在发布本公告后2个工作日内连续发布相关提示性公告，就持有人大会相关情况做必要说明，请予以留意。

5. 本公告的有关内容由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负责解释。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1日

附件一：《关于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议案》

附件二：《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附件三：《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托书》

附件一：

关于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议案

各位基金份额持有人：

为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我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和《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合同》第五部分及第八部分的有关约定，本基金管理人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决定以通讯方式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提议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为实施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提议授权基金管理人办理本次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有关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市场情况，决定采取相关基金持续运作的措施以及确定基金持续运作各项工作的具体时间。

以上议案，请予审议。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1日

附件二：

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表决票

基金份额持有人姓名/名称：_____

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基金账户号：_____

如为受托参加会议并表决的，请填写：

受托人(代理人)的姓名/名称：_____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身份证件号/营业执照号/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审议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关于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议案》			

基金份额持有人/受托人(代理人)签名或盖章

2026年 月 日

说明：

1、本表决票中“证件号码”，仅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时所使用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2、请以打“√”方式在审议事项后注明表决意见。基金份额持有人必须选择一种且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意见。表决意见代表基金份额持有人所填基金账户号下的全部基金份额(以权益登记日所登记的基金份额为准)的表决意见。表决意见未选、多选、模糊不清或相互矛盾(且其他各项符合持有人大会公告的规定)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全部基金份额的表决结果均计为“弃权”。签字/盖章部分不完整、不清晰的，或未能提供有效证明持有人身份或代理人经有效授权的证明文件的，或未能在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本公告中表决票指定寄达地点的，均视为无效表决。

3、本表决票可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4、如果本基金根据本公告“七、二次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及二次授权”的规定就相同审议事项重新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的，除有新的表决票或基金份额持有人提供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书面说明的，上述表决继续有效。如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的，可以在上述投票期间向基金管理人提供不愿意参加二次大会的书面说明(具体需以基金管理人认可为准)，基金管理人将不再将其计入参加二次大会表决的基金份额总数。

附件三：

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或本机构)特此授权_____代表本人(或本机构)参加投票截止日为2026年3月2日17:00止以通讯方式召开的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并按照下述意见对《关于持续运作人保稳进配置三个月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的议案》行使表决权。本人(或本机构)同意被授权人进行转授权。

本人(或本机构)的表决意见为(请在意见栏下方划“√”)：

同意	反对	弃权

上述授权有效期自签署日起至审议上述事项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若本基金就二次召集审议相同议案的持有人大会的，除本人(或本机构)重新作出授权外，则本授权继续有效。

委托人(签字/盖章)：

委托人证件号码：

委托人基金账户号：

受托人(代理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代理人)证件号码：

日期：2026年 月 日

注：

1. 此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在填写完整并签字盖章后均为有效。

2. 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人证件号码”，指基金份额持有人认购或申购本基金时的证件号码或该证件号码的更新。

3. 如委托人未在授权委托表示中明确其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代理人)按照受托人(代理人)的意志行使表决权；如委托人在授权委托表示中表达多种表决意见的，视为委托人授权受托人(代理人)选择其中一种授权表示行使表决权。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调整大额申购(含转换转入和定期定额投资)限额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3316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基金合同》、《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招募说明书》				
调整相关业务的起始日、金额及原因说明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26年2月2日			
	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的原因说明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更好地运作基金资产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A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B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C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D	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E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3316	003317	020852	022048	020201
该分级基金是否调整大额申购、大额转换转入、大额定期定额投资	否	是	否	否	否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20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20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0.00
下属分级基金的限制定期定额投资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5,000,000.00	200,000,000.00	5,000,000.00	100,000.00	200,000,000.00

2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需求，更好地运作基金资产，本基金管理人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2月2日起，将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A/B/C/D/E类份额“下属分级基金A类、B类和C类分别暂停500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A类、B类和C类合计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500万(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D类暂停10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D类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10万(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E类暂停2亿(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E类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2亿(含)以下”，此次调整针对所有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2)本公司决定自2026年2月5日起，将中银证券现金管家货币市场基金A/B/C/D/E类份额“下属分级基金A类、C类分别暂停500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A类、C类合计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500万(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B类暂停2亿(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B类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2亿(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D类暂停10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10万(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E类暂停2亿(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E类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2亿(含)以下”的限制，调整为“下属分级基金A类、B类和C类分别暂停500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A类、B类和C类合计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500万(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D类暂停10万(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10万(含)以下；下属分级基金E类暂停2亿(不含)以上的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同时单个投资者单笔及单日累计通过下属分级基金E类大额申购、大额定期定额投资及大额转换转入业务的金额也限制在2亿(含)以下”，此次调整针对所有销售机构，包括直销机构与代销机构。届时不再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

(3)本基金暂停办理上述相关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业务正常办理。

(4)投资者可以登录本公司基金网站(www.bocifunds.com)或拨打客户服务热线956026或400-620-8888(免长途通话费用)选择6公募基金业务进行相关咨询。

(5)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投资者购买货币市场基金并不等于将资金作为存款存放在银行或存款类金融机构。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遵循基金投资“买者自负”的原则，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最新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并根据自身情况购买与本人风险承受能力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1日

关于格林泓安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31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格林泓安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格林泓安63个月定开债
基金主代码	009738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格林泓安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格林泓安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文件的规定
暂停大额申购起始日	2026年2月2日
暂停大额转换转入起始日	2026年2月2日
限制申购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
限制转换转入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000
暂停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的原因说明	为保护格林泓安63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现有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

2、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公司将于2026年2月2日-2026年3月9日暂停本基金代销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累计申购金额上限为1000元，即本基金单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累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1000元。如单个开放日单个基金账户通过代销机构累计申购金额超过上述限制，本基金有权部分或全部拒绝，投资者办理具体业务时应遵照本公司的相关要求。

(2)本基金暂停代销机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期间，本基金的赎回、转换转出业务，直销机构的大额申购、转换转入业务仍照常办理。

(3)如有疑问，请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1000-501，或登陆本公司网站www.china-greenfund.com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职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者留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1日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公告

送出日期：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2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王悦青
任职日期	2026-1-29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债券询价交易员职务。2022年1月加入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监察稽核部总监。
取得的相应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学历、学士学位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项经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按现行法律法规履行备案程序。

公司总经理高永红女士自2026年1月29日起不再代任督察长职务。

特此公告。

格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溢价风险提示公告

近期，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基金管理人”)旗下富兰克林国海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A类基金份额(场内简称：国富恒利债券LOF；交易代码：164509；以下简称“本基金”)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明显高于基金份额净值，出现较大幅度溢价。特此提示投资者关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风险，如果盲目投资，可能遭受重大损失。若本基金后续二级市场交易价格溢价幅度未有效回落，本基金有权采取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临时停牌等措施以向市场警示风险，具体以届时公告为准。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基金管理人提示如下：

1、本基金为上市开放式基金，除可在二级市场交易外，投资人还可以申购、赎回本基金，申购、赎回价格以申请当日收市后计算的基金份额净值进行计算，投资者可通过基金管理人网站或交易行情系统查询本基金的最新份额净值。

2、本基金二级市场的交易价格，除了有基金份额净值波动的风险外，还会受到市场供求关系、系统性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其他因素的影响，可能使投资人面临损失。

3、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运作正常。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基金合同进行投资运作。

4、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基金无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本基金管理人仍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盈利或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所管理的其它基金的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本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基金投资风险和本金亏损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和产品资料概要等相关基金法律文件，了解所投资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在了解产品情况及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选择适合自己的基金产品。

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国海富兰克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1日

关于提高国泰海通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类(代码：020229)份额净值精度的公告

国泰海通中债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C类份额(代码：020229)于2026年1月29日发生大额赎回。为确保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因份额净值的小数点保留精度受到不利影响，经本公司与托管人协商一致决定2026年1月29日提高本基金份额净值精度至小数点后8位，小数点后第9位四舍五入。本基金将自大额赎回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不再产生重大影响时起，恢复基金合同约定的净值精度，届时不再另行公告。

投资者可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https://www.gthtzg.com/)或拨打本基金管理人的客户服务热线(95521)获取相关信息。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或本金不受损失。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等基金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上海国泰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1月31日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行业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
高管变更类型	新任基金管理公司首席信息官 离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代任基金管理公司督察长

2 新/代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首席信息官(副总经理)
新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刘玉生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6-01-30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基金业务部总监、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合规总监、督察长、首席风险官、首席信息官、副总经理，上海世嘉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合规负责人。2026年1月加入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代任督察长
代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左季庆
是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取得高管任职资格	-
中国证监会核准高管任职资格的日期	-
任职日期	2026-01-30
过往从业经历	曾任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债券投资部、固定收益部总经理、国寿安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
取得的相关从业资格	基金从业资格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本科、硕士

3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督察长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沈志婷
离任原因	工作安排
离任日期	2026-01-30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4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上述事宜已经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按照现行法律法规履行报备程序。

特此公告。

淳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31日

富安达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变更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1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富安达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富安达中证同业存单AAA指数7天持有期
基金主代码	018348
基金管理人名称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基金管理公司投资管理人员管理指导意见》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增聘基金经理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郑良海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孙晨畅

2 新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新任基金经理姓名	郑良海
任职日期	2026-01-30
证券从业年限	14
证券投资管理从业年限	14
过往从业经历	历任上海电气电站集团订单项目处项目经理；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宏观债券分析师；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高级分析师；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固定收益部债券高级研究员。2022年加入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基金经理，具有基金从业资格。
其中：管理过公募基金的名称及期间	

基金主代码	基金名称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710301	富安达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2-09-23	-
018878	富安达富盛纯债30天持有期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3-09-25	-
021563	富安达上海清算所0-3年政策性金融债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024-06-20	-
025747	富安达神州天添利货币市场基金	2025-11-21	-

是否曾被监管机构予以行政处罚或采取行政监管措施	否
是否已取得基金从业资格	是
取得的其他相关从业资格	-
国籍	中国
学历、学位	研究生、博士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注册/登记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本公司已按规定向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相应手续。

特此公告。

富安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01月31日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1月31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夏稳定双利债券
基金主代码	288102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
基金经理变更类型	解聘基金经理
共同管理本基金的其他基金经理姓名	陆晓天
	武文琦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海静

2 离任基金经理的相关信息

离任基金经理姓名	张海静
离任原因	因工作需要，调整基金经理
离任日期	2026年1月29日
转任本公司其他工作岗位的说明	-
是否已按规定在中国基金业协会办理变更手续	是

3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特此公告

华夏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六年一月三十一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公告

送出日期：2026年1月30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管理人名称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基金经营机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从业人员监督管理办法》等
高管变更类型	离任证券资产管理公司总经理助理

2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信息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总经理助理
离任高级管理人员姓名	张承启
离任原因	工作变动
离任日期	2026年1月30日
转任本公